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帅维女士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